

《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图解

《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是由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应急管理局牵头起草，经征求区各成员单位修订意见，由区政府下发的指导全区生产安全事故应对的预案。

# 编制目的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全面提高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反应能力，及时有效处置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规范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行政区域内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管理和应急响应程序，及时有效地实施应急救援工作，建立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反应迅速的应急救援工作机制，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内蒙古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内蒙古自治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试行）》、《呼伦贝尔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试行）》、《呼伦贝尔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和《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

# 编制内容

《预案》共分为总则、应急组织指挥体系、预防与预警、应急处置、后期处置、保障措施、预案管理、附件等部分。

第一部分:总则。主要介绍了应急预案的编制目的、编制依据、适用范围、工作原则、应急预案体系和事件分级。

第二部分:应急组织指挥体系。明确了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各组成单位职责。

第三部分:预防与预警。明确了预防机制、预防与应急准备,确定了预警行动。

第四部分:应急处置。要求了信息报告流程和先期处置。明确了应急响应、指挥协调、现场指挥、现场处置、信息发布、响应终止的要求。

第五部分:后期处置。明确了善后处置、保险、调查报告和经验教训。

第六部分:保障措施。主要对应急队伍保障、物资装备保障、资金保障、医疗卫生保障、交通运输保障、通信与信息保障、应急支援与保障和科技支撑等内容进行了规定。

第七部分:预案管理。明确了预案修订、宣传和培训、应急演练的要求。

第八部分:附件。包含现场救援指挥部构成情况和各成员单位联系方式表。

# 主要修订内容

- (1) 依据呼伦贝尔市发布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进行重新修订。
- (2) 调整各章节要素以及应急救援指挥部构成情况。

#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境内下列生产安全事故的应对工作：

（1）一般级别及以下级别的生产安全事故。

（2）超出事发地各镇、办事处应急处置能力，或需要由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人民政府处置的生产安全事故。

（3）区政府主要领导同志有重要批示、社会影响较大的生产安全事故。